

臺北市立大學

教學醫院合作協議書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
臺北市立大學(以下簡稱甲方)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(以下簡稱乙方)為促進雙方之教育、研究、服務及實習之合作，特訂定此協議，乙方為甲方之教學醫院。

第一條 雙方基於自治與平等互惠原則，致力於友好合作關係之發展。

第二條 雙方為達成上述之目的，實施下列合作事項：

- 一、 教師與專業人員之合作、授課等。
- 二、 共同執行研究計畫及成果交流。
- 三、 教學實習、實務訓練與服務之合作。
- 四、 其他促進雙方交流與合作之事項。

第三條 前條所訂合作事項之具體內容，得由雙方另行協議訂定相關細則。

第四條 本協議書經雙方首長簽字後生效，有效期限為五年。有關協議書之續定及修訂，由雙方協議定之。本協議書之終止得由一方於終止前六個月，以書面通知他方行之。

第五條 本協議書正本貳份、副本肆份，雙方各執正本壹份、副本貳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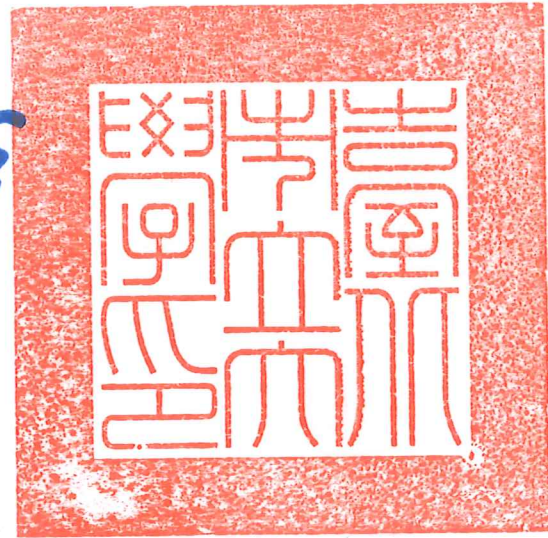
簽署協議書人

甲方：臺北市立大學

校長：邱英浩

地址：10234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
校長 邱英浩



乙方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
院長：璩大成

地址：10341 臺北市鄭州路145號

院長 璩大成

